

证券代码：836170

证券简称：中安精工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中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2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桑孙程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按公司章程规定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股东。本次会议召集、通知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8,605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29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6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林文学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公告的《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》 (公告编号：2021-022)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60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浙江中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浙江中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16 日